交通部觀光局委託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辦理北部及東部地區 112 年領隊人員職前、重行訓練班申請參訓報名表

報名地區:北部(□台北□桃園□新竹)/東部(□花蓮)

1.個人資	料											
姓 名						語別	□華語			第	期	
身分證字號 或居留證號						期別	□外語	〇英〇 〇徳〇i		第	期	
生 日	民國	年	月	日	學歷		【□專科 【□專科 】研究所以.	上	任職 單位			
聯絡電話	公: 宅:			手機號碼	(報名通知,請確實填寫) 傳真			傳真				
通訊地址 (郵寄學員須知,請確實填寫)												
户籍地址	戶籍地址 (保險使用,請確實填寫)□□□□											
電子信箱	(報名通知,請確實填寫)											
2.護照影本(若無護照影本請填寫英文名字切結書)												
結業證書或領隊證使用英文別名者須護照影本中有加註並請於報名表及領隊執業證申請書上註明□使用別名印製												
3.報名資格檢附證明												
□初訓者		考試院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重行訓練		領隊結業證書影本 或 領隊執業證正反影本										
□華語轉外語 ②華語領隊結業證					及格證書影本 及 書影本 或 華語領隊執業證正反影本							
4.訓練費用:請檢附繳款憑證(□郵政匯票正本 □繳款收據影本)												
□ 初訓者 新台幣 5,000 元				□重行訓練 新台幣 2,500 元 [□華語轉外語 新台幣 2,500 元				
*費用收據	*費用收據抬頭係以報名者開立,若要加註所屬單位(註於收據備註欄),請註明單位:											
5.照片三張(2 吋脫帽彩色照片,背面請填寫姓名,勿使用印表機列印之照片)												
上課證用(浮貼處)					學員名冊用(浮貼處)				結業證書用(浮貼處)			
以上資料準	以上資料準備齊全 郵寄至: 104094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 2 段 110 號 7 樓 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收 ★											

本會受交通部觀光局委託辦理 112 年度領隊職前訓練,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包含個人姓名、身分證字號、電話、地址、電子郵件、照片等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個人的相關資訊),將僅限使用於該訓練所必須之相關作業(如製作學員識別證、學員名單及結業證書等,並於訓練場所中公開揭露)。個人資料使用期限為自營錄報名日起結訓後轉入交通部觀光局電腦系統,供作領隊執業證及備查;您的基本資料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妥善保護與規範。您同意本會及交通部觀光局得於法律許可之範圍內處理並使用個人資料辦理相關業務,但您仍得依法律規定之權利主張查詢、閱覽、複製、補充、更正、處理、利用及刪除,請於上班時間以電話或電子郵件向本會聯繫。您亦可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本會及交通部觀光局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

申請人親簽: 日期:	
------------	--